

高雄市調查處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情形表

填報日期：110年3月18日

項次	建築物或設施名稱	維護管理規定	關鍵維護項目及辦理情形
1	處本部 A 棟大樓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築法第 77 條。 2. 消防法第 6 條及第 9 條。 3. 電業法第 60 條。 4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。 5. 建築物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。 6. 建築物機械停車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。 7.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。 8.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。 9. 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。 10. 機電設備維護契約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 2 年申報 1 次，最近 1 次申報日期為 108 年 10 月 24 日，並已於 108 年 11 月 6 日獲市政府核發檢查合格標章並張貼於入口明顯處。 2. 昇降（電梯）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」及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月辦理 1 次一般維護保養，並於每年辦理 1 次年度安全檢查。最近 1 次年度安全檢查於 110 年 9 月 9 日辦理。 3. 機械停車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機械停車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」及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月辦理 1 次一般維護保養，並於每年辦理 1 次年度安全檢查。最近 1 次年度安全檢查於 109 年 12 月 10 日辦理。 4. 空調冰水主機：依本機關訂定之「維護管理工作計畫」及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月辦理 1 次保養，最近 1 次保養日期為 110 年 2 月 25 日。 5. 自來水水塔：依本機關訂定之「維護管理工作計畫」，每年 7 月間各清洗 1 次。最近 1 次於 109 年 8 月 1 日清洗。 6. 消防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」及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年申報 1 次，最近 1 次申報日期為 109 年 4 月 5 日至。 7. 高低壓電力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」規定及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月辦理 1 次一般維護保養，並於每年 4 月及 9 月辦理檢驗，最近 1 次檢驗於 109 年 5 月 6 日辦理。
2	處本部 B 棟大樓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築法第 77 條。 2. 消防法第 6 條及第 9 條。 3. 電業法第 60 條。 4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。 5. 建築物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。 6.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 2 年申報 1 次，最近 1 次申報日期為 108 年 10 月 24 日，並已於 108 年 11 月 6 日獲市政府核發檢查合格標章並張貼於入口明顯處。 2. 昇降（電梯）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」及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月辦理 1 次一般維護保養，並於每年辦理 1

高雄市調查處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情形表

填報日期：110年3月18日

項次	建築物或設施名稱	維護管理規定	關鍵維護項目及辦理情形
		<p>標準。</p> <p>7.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。</p> <p>8. 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。</p>	<p>次年度安全檢查。最近1次年度安全檢查於109年5月14日辦理。</p> <p>3. 自來水水塔：依本機關訂定之「維護管理工作計畫」，每年7月間各清洗1次。最近1次於109年8月1日清洗。</p> <p>4. 消防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」及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年申報1次，最近1次申報日期為109年4月5日。</p> <p>5. 高低壓電力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」規定及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月辦理1次一般維護保養，並於每年4月及9月辦理檢驗，最近1次檢驗於109年5月6日辦理。</p>
3	鳳山辦公室	同上	<p>1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4年申報1次，最近1次申報日期為108年10月24日，並已於108年11月6日獲市政府核發檢查合格標章並張貼於入口明顯處。</p> <p>2. 自來水水塔：依本機關訂定之「維護管理工作計畫」，每年7月間各清洗1次。最近1次於109年8月1日清洗。</p> <p>3. 消防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」及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年申報1次，最近1次申報日期為109年4月5日。</p>